

考 虑

以往我到尖沙嘴的办公室，每天还是要经过太子道的「香港爱护动物协会」。怎么忙今早也去走一趟。

原来姚小姐是在湾仔运盛街五号的总部工作，太子道这个是分局，由她的同事带我看看。

领养处的玻璃狗笼只有九个，猫的也不多，还有一处养着些兔子。

我在电话中曾经问过姚小姐：「香港爱护动物协会为甚么不把猫狗卖给宠物店？」

「原则上我们并不赞同。」姚小姐说：「而且，我们收回来的都是大猫大狗，不是甚么名种，宠物店要的刚刚相反。」

看太子道 S P C A 笼中的猫狗，为数虽然不多，也有极可爱的品种，一如姚小姐所说，都已长大。

协会虽然已不收动物了，但有一项服务，那就是替人把宠物的照片贴在壁上，也有小只的，如果看了照片喜欢，协会扮演介绍人的角色，拉拢赠者和领者。在现实生活中，有许多人因居住环境而不能养猫狗时，可以事先把照片贴在 S P C A 呀！这方法虽不积极，也比扔在野外好。

我是一个最反对去宠物店买猫狗的人。为求名种，也要把动物从老远运来，饱受长途跋涉之苦，罪过罪过。

宠物并非玩具。应以另一个生命对待，像小孩子一样，「领养」好过「买」。对动物有爱心的话，大一点也不要紧，不必从小「玩」起。

爱动物出于慈善的心肠，与购买 L V 及 **Hermes** 的心理不同，不必要是名种猫狗才满足。

协会是靠各界人士的捐助而生存的。太子道上那家，广告位置很显眼，租了也可以帮补香港爱护动物协会多一点收入，希望广告商考虑考虑。